

《禁止或限制使用某些可被认为具有过分  
伤害力或滥杀滥伤作用的常规武器公约》  
缔约国会议

CCW/MSP/2007/3  
8 November 2007  
CHINESE  
Original: ENGLISH

2007 年会议  
2007 年 11 月 7 日至 13 日，日内瓦  
议程项目 13  
其他议程

关于集束弹药的立场

代表联合国排雷行动工作队提交<sup>1</sup>

联合国呼吁会员国立即应对集束弹药在人道主义、人权和发展方面造成的灾难性影响，缔结一项具有法律约束力的国际人道主义法律文书：

- 禁止使用、发展、生产、储存和转让对平民造成不可接受的损害的集束弹药；
- 要求销毁这类弹药的现有储存；而且
- 对清除、危险性教育及其他减少危险的活动、援助受害者、援助和合作以及履约和透明度措施作出规定。

在制定这一条约之前，联合国呼吁会员国采取国内措施，立即冻结所有集束弹药的使用和转让。

-- -- -- -- --

---

<sup>1</sup> 本立场是 2007 年 9 月 17 日于纽约市联合国总部举行的联合国机构间地雷行动协调小组首长会议正式通过的。